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国际经济法概论

(答疑分册)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 组编
自学指导服务中心

警官教育出版社

答疑网络

[http://www.](http://www.ssneea.net.cn)

[ssneea.net.cn](http://www.ssneea.net.cn)

答疑丛书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答疑网络答疑丛书

国际经济法概论

(答疑分册)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
自学指导服务中心 组编

警官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际经济法概论:答疑分册/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自学指导服务中心组编. —北京:警官教育出版社, 1999. 10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答疑网络答疑丛书)

ISBN 7-81062-223-4

I. 国… II. ①全… ②自… III. 国际法:经济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自学参考资料 N. D99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66372 号

国际经济法概论(答疑分册)

GUOJI JINGJIFA GAILUN (DAYI FENCE)

出版发行:警官教育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公安大学 368 信箱

邮政编码:1 0 0 0 3 8

经 销:新 华 书 店

印 刷:河北省抚宁县印刷厂

版 次:1999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1999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 张:6. 625

开 本: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字 数:160 千字

印 数:00001 册~10000 册

ISBN 7-81062-223-4/G · 110

定 价:11.00 元

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由发行部负责调换

联系电话:(010)63274348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E-mail:cpèp@public. bta. net. cn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答疑网络 答疑丛书编委会

主任：

杨学为(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主任)

执行主任：

王建军(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副主任)

副主任(以姓氏笔画为序)：

刘育民(广东省高教厅副厅长)

何晓淳(辽宁省高中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邹恩江(黑龙江省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

侯福祿(河南省招生办公室主任)

唐佐明(广西壮族自治区招生考试院常务副院长)

潘桂明(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原副主任)

委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石 喆(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省级命题指导中心主任)

李占伦(天津市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刘 芑(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文科处处长)

刘粤平(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综合处处长)

张 毅(湖北省教育考试院副院长)

张兆松(山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肖 辉(江西省自学考试办公室主任)

邱建臣(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助学处处长)

罗 民(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考务处处长)

唐大庆(重庆市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

徐沪生(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理科处处长)

康乃美(福建省高等与中等专业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葛为民(浙江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潘 阳(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自学指导中心主任)

秘书长:

杨 威(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自学指导中心副主任)

前 言

为了进一步完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教育形式,加强助学环节在考生自学过程中的重要作用,促进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发展,根据全国考办的工作部署,我们依据“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答疑网络”的相关课件,组织、编印了这套《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答疑网络答疑丛书》。

《答疑丛书》以全国自考委公布的课程自学考试大纲为依据,参照全国自学考试统编教材,约请相关专家、学者担任各册辅导书的主编和主审,从指导学生的学习方法入手,侧重答疑和练习,旨在帮助自学者达到学习目标,顺利通过国家考试。

《答疑丛书》是“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答疑网络”的重要组成部分,我们将在全国考办和各专业委员会的指导帮助下,根据专业的开考计划和考生的实际需要,陆续组织编写,由此构成与大纲、教材相配套的、完整的学习体系。

本书由周江源主编。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
自 学 指 导 服 务 中 心

1999 年 8 月

愿天下有志者皆成人才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答疑网络答疑丛书》总序

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主任

杨宗为

中国独创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既是一种国家考试制度,又是一种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教育形式。自20世纪80年代初创立以来,已使许多自学者获得了大专、本科文凭。这一所投资省、适应面广、质量高的没有围墙的“大学”已受到了社会各界的欢迎,引起了世界的瞩目。为了进一步完善它,帮助更多的公民实现求学的理想与成才的追求,全国自考办建立了“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答疑网络”,旨在通过现代化高科技手段为自学者提供权威、实用的帮助。网络开通以来,深受广大自学者的好评。但由于客观条件所限,大部分考生目前还不能上网接受辅导,却又迫切要求答疑网络的辅导。因此,根据他们的要求,我们将答疑网络的教学课件进一步提炼,组织编撰了这套《答疑丛书》。

本套丛书以帮助考生学习为根本宗旨,力图体现下列特征:

一、理清脉络,指导方法。掌握一门学科,最关键的是要弄清其独特的知识体系与结构,从总体上有一个明晰的框架,在此基础上,再“装”入基本事实、基本理论,这样才能“学得通,记得住,用得活”。另外,每门学科内部各章节之间,以及它与相关学科之间都有内在的联系,只有把握了这种纵横联系,才能加深理解,融会贯通。每门学科都有自己独特的学习和研究方法,只有掌握了这些方法,才算找到了打开该学科知识宝库的钥匙,才能收到既掌握知识又培养能力的实效。《答疑丛书》就是基于这种指导思想,把重点放在

指导学习方法和提高自学能力上。

二、突出重点,答疑解惑。人们最初接触一门学科时,往往不易抓住重点、找出难点,而平均使用力量,结果是费了不少力还不得要领。有鉴于此,《答疑丛书》根据各学科特点,不但把重点明确告诉自学者,还围绕这些重点内容归纳出一些自学过程中经常遇到的问题并加以详细解释。由于这些问题大都来自答疑网络的使用者,因而问题带有相当的代表性,其解答对自学者学习肯定大有裨益。

三、学练结合、联系实际。要学好一门课程,必须做一定数量的练习题,用通过自学所掌握的课程知识解决现实生活、生产中的问题。《答疑丛书》按照考试要求精选了许多有代表性的、能举一反三的问题并提供了参考答案,使读者能在做习题的过程中巩固已学的知识,加深理解,并通过这些联系使自学者掌握理论联系实际的具体方法。

为了使考生读得懂、喜欢读、见成效,《答疑丛书》在文字上力求简明扼要,通俗易懂;在行文上生动流畅,不绕弯子;在形式上灵活变化,适合自学者的情趣。通过这些努力,我们期望达到以下目的:

1. **减小难度。**在学习新知识时有旧知识的铺垫,有相关的背景知识做向导,有深入浅出的分析。这样,学习者所遇到的困难和压力就相应地得到缓解。

2. **拓展深度。**在掌握一门学科时,不至于只知道一些表皮的东西,对一些基本理论、基本概念,要既知其然,又知其所以然;既知其一,又知其二。

3. **实现高度。**既能通过国家考试,获得文凭,又学到了知识,培养了能力,实现了个人素质的提高。这才是我们理解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这才是我们助学的终极目标。我们尽了绵薄之力来体现自己的宗旨,但能否如愿,应由广大考生去评定。我们诚恳地欢迎每

一个考生提出意见和建议,从而进一步改进我们的工作,使每一个考生都能得到更切合实际,更有成效的指导与帮助。

作为一名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工作者,我有义务不厌其烦地告诫参加自考的朋友们:一定要在钻研大纲、教材的基础上使用《答疑丛书》。那种平时不在大纲、教材上下功夫,只寄希望于突击背诵辅导材料以应付考试的办法是不足取的,它已使不少人走了弯路。“以大纲为纲”是我们自学者应遵循的基本原则。

人类的知识是无穷无尽的,自学之路也因之曲折而漫长。愿我们的工作能助自学者一臂之力,愿天下有志者皆成人才。

1999年夏于北京

目 录

第一部分 知识体系与学习方法

一、本课程知识体系、逻辑关系	(1)
二、章节结构	(2)
三、本课程学习方法	(6)
四、应试答题指导	(8)

第二部分 学习要点与疑难解答

第一章 绪论	(11)
一、学习要点	(11)
二、疑难解答	(27)
第二章 国际经济法的基本原则	(30)
一、学习要点	(30)
二、疑难解答	(44)
第三章 国际货物买卖法	(48)
一、学习要点	(48)
二、疑难解答	(67)
第四章 国际技术转让法	(70)
一、学习要点	(70)
二、疑难解答	(88)

第五章 国际投资法	(91)
一、学习要点	(91)
二、疑难解答	(107)
第六章 国际货币金融法	(110)
一、学习要点	(110)
二、疑难解答	(126)
第七章 国际税法	(129)
一、学习要点	(129)
二、疑难解答	(140)
第八章 国际海事法	(143)
一、学习要点	(143)
二、疑难解答	(163)
第九章 国际经济组织法	(165)
一、学习要点	(165)
二、疑难解答	(180)
第十章 国际经济争端处理法	(183)
一、学习要点	(183)
二、疑难解答	(192)

第一部分 知识体系与学习方法

一、本课程知识体系、逻辑关系

国际经济法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开始形成的一门新兴边缘性学科,涉及国际公法、国际私法、国际商法、各国民商法以及涉外经济法等法律部门,但其本身又是一门具有特定内容的独立的法学学科。国际经济法概论是一门基础性很强的课程,它系统概述了国际经济法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并涵盖了国际经济法整个学科领域各主要门类或分支学科的主要内容,对于国际货物买卖法、国际投资法、国际技术转让法、国际货币金融法、国际税法、国际海商法以及国际经济组织法等国际经济法分支学科的具体内容,一一加以概括论述。

从整体而言,本课程的内容可划分为三大部分,一是关于国际经济法的基本理论;二是关于国际经济法的各主要分支学科;三是关于国际经济争端的处理。

第一部分概述了国际经济法的涵义、基本原则、调整对象、范围、与相邻法律部门的交错关系等知识点,指出凡调整国际经济关系的法律规范,均属于国际经济法。

第二部分在基本理论的基础之上,对调整各类国际经济关系的法律规范,分章展开阐述,且这类法律规范始终以国际经济法的基本原则为主要精神和指导思想。需要在此特别指出的是,国际经济法各主要分支相互之间并非泾渭分明,相反,由于它们调整的国际经济问题的紧密联系,它们在一定程度上是相互交叉或重叠的。在当前的国际经济生活中,货物买卖、投资、金融、税务和运输等是

不可能相互截然分离的。因此,在自学本课程时,应避免将各章看成是互不相干的知识点,一味死记硬背。而应在对国际经济法的体系有初步认识的基础上,抓住贯穿各部分、各章节的主线,系统地掌握本学科的基本内容并融会贯通。

第三部分主要论述了处理国际经济争端的一般方式和受理国际经济争端的常设仲裁机构及其规则。国际间经济往来,不可避免地会发生法律争端,调整这类争端的法律规范,也就成为了国际经济法的一个重要分支。

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应该全面掌握国际经济法的基本内容,构筑国际经济法知识的基本框架,从而为继续深入学习国际经济法打下坚实的基础;也为深入学习其他相邻法学学科的知识,起到相互促进和相得益彰的作用。

二、章节结构

本课程的自学考试教材《国际经济法》一书,具有立论独到、取材新颖、涵盖全面和重点突出的特点,整书结构合理、层次清晰、行文简洁,易为自学者理解和掌握,适合全国自学考试之用。全书分为十章,共三大部分。第一部分是关于国际经济法的基本理论,包括第一章绪论和第二章国际经济法的基本原理;第二部分是关于国际经济法各主要分支学科,包括第三章国际货物买卖法、第四章国际技术转让法、第五章国际投资法、第六章国际货币金融法、第七章国际税法、第八章国际海事法以及第九章国际经济组织法;第三部分是关于国际经济争端的处理,即第十章国际经济争端处理法。下面对各部分的主要内容进行简要阐述。

(一)关于国际经济法的基本理论

国际经济法是泛指调整国际经济关系的各种法律规范。本书所指的国际经济关系,是各方当事人涉及两个以上不同国家,或其所涉及的总是超出一国国界的范围的经济关系。国际经济法作为

一种法律规范,经历了萌芽、发展、转折更新三大阶段,每个阶段既前后相承,又各具特色。此外,在结论中通过比较国际经济法与国际公法、国际私法、内国经济法、国际商务惯例的联系和区别,表明了国际经济法是一种多门类、跨学科的边缘性综合体,既具有独立性,又与相邻门类有多方面的错综和交叉。本章最后还简略回顾和紧密联系源远流长的中国对外经济交往的历史和现状,探讨其中所蕴含的国际经济法的基本法理原则;说明学习国际经济法对于自觉地贯彻对外开放基本国策的重大现实意义。

国际经济法的基本原则,指的是贯穿于调整国际经济关系的各类法律规范之中的主要精神和指导思想,指的是这些法律规范的基础和核心。在最近四、五十年来“南北矛盾”斗争中逐步形成的国际经济法的基本原则,大体可归纳为经济主权原则、公平互利原则、全球合作原则以及有约必守原则。经济主权原则是指每个国家对本国的全部财富、自然资源以及全部经济活动都享有完整的永久主权。公平互利原则的主要宗旨在于树立和贯彻新的平等观。对于经济实力相当、实际地位基本平等的同类国家,公平互利落实于原有平等关系的维持;对于经济实力悬殊、实际地位不平等的不同类国家,公平互利落实于原有形式平等关系或虚假平等关系的纠正以及新的实质平等关系的创设。全球合作原则通过对基本目标、基本范围、首要途径的阐述,指出其中心环节是南北合作。有约必守原则对国家间的条约而言,强调条约必须遵守;对于自然人、法人相互间或他们与国家之间的合同(契约)而言,强调合同(契约)必须遵守。此外,本章还分析了基本原则的逐步形成和发展过程,及这些原则在解决“南北矛盾”和促进“南北合作”过程中的作用。

(二)关于国际经济法各主要分支学科

这一部分包括了第三章到第九章的内容。

国际货物买卖法。国际货物买卖的法律主要包括三部分:国际贸易惯例、各国有关国际货物买卖的国内立法及其冲突规范和国

国际货物买卖公约。本章主要论述了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订立、内容、双方当事人的权利义务及合同的履行、违反合同的补救；货物风险的转移以及有关货物的保全；《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的结构、基本原则、适用范围及公约的保留；国际货物买卖惯例的形成和作用、性质、内容；有关国际货物买卖的国内立法及其冲突规范；国际货物买卖支付的法律的内容以及支付的主要方式；管理管制国际货物买卖的法律。

国际技术转让法。国际技术转让是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和国际贸易关系的发展而发展起来的。国际技术转让法是调整跨越国界有偿技术转让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本章主要介绍了国际技术转让和国际技术转让法的概念、内容和特点；工业产权技术的概念和法律特征；专有技术的概念和法律特征；国际许可证合同的概念、种类和主要条款；国际技术咨询服务合同的概念、种类、内容和条款；联合国《国际技术转让行动守则(草案)》的宗旨、目的、目标和原则；以及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在守则起草过程中的主要分歧。

国际投资法。国际投资法是调整国际(跨国)投资活动的各种法律规范的总称，是国际经济法的一个重要分支。本章介绍了国际投资法的概念及其体系；发展中国家吸收外国投资立法的特征、内容，以及其向国外投资的审批程序、鼓励和保护措施；发达国家海外投资保险制度的基本机制；保护国际投资的双边条约类型和双边促进和保护投资协定的主要内容；区域性国际投资法制和世界性国际投资法制；ICSID 和 MIGA 体制的组织结构、主要内容及特色。

国际货币金融法。国际货币金融法是调整国际货币金融关系的各种法律规范的总称。本章主要涉及国际货币金融法的基本概念和整体框架；各国涉外货币法律制度；国际货币体系的内容；国际融资法律文件的各种共同条款；国际贷款协议的基本条款及其

相关的法律问题,国际证券发行各方当事人之间的合同法律关系;各国对国际证券流通的法律管制措施;国际租赁方式的法律特点及相互联系;母国和东道国对跨国银行设立及经营活动实施法律管制的必要性;各国进行这方面国际协调的原因和所取得的成果。

国际税法。国际税法是调整国际税收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本章介绍了国际税法作为独立学科所具有的特征及其产生的历史条件;税收管辖权的概念、居民税收管辖权与收入来源地税收管辖权各自遵循的原则、确定自然人与法人居民身份的各个标准以及如何确定所得的来源地;国际重复征税与国际重叠征税的含义与区别、消除国际重复征税和国际重叠征税的多种方法、税收饶让抵免的概念及其作用;当前跨国公司在逃避国际税收方面的两种手法以及各国所采取的针对性措施;两个《范本》的区别、国际税收协定的主要内容以及我国在双边税收协定谈判中所坚持的原则立场。

国际海事法。本章的内容包括国际海事法的概念、渊源及特点;提单的概念、法律性质、管制提单公约的主要内容;《海牙规则》、《维斯比规则》、《汉堡规则》关于承运人责任制度的差异;航次租船合同、定期租船合同的基本条款及区别;国际多式联运合同的联运经营人责任制度;船舶碰撞的涵义、责任构成;海难救助关系的成立要件、救助双方的义务以及确定救助报酬的因素;共同海损的概念、成立要件、共同海损与过失的关系以及共同海损损失、共同海损分摊价值的确定方法;责任限制的主体、债务及例外;船舶优先权的涵义、特征、债权项目以及受偿顺序;海上保险的涵义、代位求偿权与委付的关系。

国际经济组织法。国际经济组织法是调整国际经济组织成员国相互之间、国际经济组织与各成员国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它的一般问题包括国际经济组织与国际经济组织法的概念、国际经济组织的成员资格、组织机构、表决程序以及法律

人格等。本章在概述国际经济组织法的一般问题的基础上,选择世界性、区域性和专业性三类国际经济组织的典型,分别简述有关组织结构方面的法律规范。

(三)关于国际经济争端的处理

国际经济争端处理法是处理国际经济争端的法律、法规、惯例等的总称。这一部分论述了处理国际经济争端的三种主要方式,即司法解决方式、调解解决方式和仲裁解决方式的特点及利弊;仲裁解决方式在处理国际经济争端中的重要性;国际商会仲裁院、美洲国家商事仲裁委员会、瑞典斯德哥尔摩商会仲裁院、美国仲裁协会和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的仲裁规则的主要内容。

三、本课程学习方法

学习国际经济法的基本要求,是使参加自学考试的考生,能够比较全面、准确和牢固地掌握国际经济法的基本知识。并在这一基础上,培养考生分析和解决国际经济法律问题的初步能力,为进一步深入学习和研究国际经济法打下良好的基础。在学习本课程时,应掌握一些基本的方法:

(一)循序渐进,掌握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融会贯通

由于国际经济法是多门类、跨学科的边缘性综合体,其内容十分丰富而又相互渗透。自学者先要熟悉大纲,对国际经济法的体系形成一个最基本的认识。在此基础上,结合大纲认真研读教材,逐章阅读、逐章理解、逐章巩固,熟记国际经济法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掌握基本概念、基本原理和基本内容,并学会运用掌握的知识对各章的思考题进行分析、理解。任何一门学科,都有其赖以建立的基本概念、范畴、理论和基本知识,国际经济法也不例外。它自成体系,涵盖面广,内容丰富,有自己特有的概念和术语。因此,正确掌握其基本理论,是学好本学科的前提和关键。由于本学科各章之间并非完全彼此独立的,因此要找到贯穿整个教材的主线,对涉